

## 高雄縣大寮鄉教育會第 24 屆第 2 次理、監事聯席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99 年 11 月 24 日(星期三) 上午 10 時 00 分

地點：中山工商六和敬大樓 3 樓第三會議室

主席：林昭億理事長

記錄：楊琍婷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請假：如簽到單

列席：無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上級長官及來賓致詞：

高雄縣教育會 許監事勝忠：

大寮鄉教育會能正常運作，且能編列會員子女獎學金，獎勵會員成績優秀子女，實屬不易，感謝用心。

參、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：無

肆、會務工作報告：(99 年 9 月~11 月)

日期	內容	文號
99/09/07	本會 99 年十大愛心優良教師當選名單： 永芳國小李宗仁主任、後庄國小陳福正老師、 中山工商萬家駒老師。	(99)高縣教會字 第 0990080 號
99/09/15	1. 召開本會第 24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並選 舉理、監事與理事長。 2. 推薦高雄縣教育會縣代表計中山工商陳國 清校長等 11 位。	
99/09/27	受理申請「高雄縣教育會 99 學年度會員優秀子 女獎學金」 申請截止日期：99/10/25 審查日期：99/11/24	(99)高縣教會字 第 0990098 號
99/10/26	函送本會 99 年度會員名冊暨常年會費，會員人 數計 553 人。	大寮鄉教會字 第 099006 號
99/11/20	辦理 99 年會員生態保育研習 主辦單位：高雄縣教育會	(99)高縣教會字 第 0990115 號
99/11/24	召開第 24 屆第 2 次理、監事聯席會 地點：中山工商六和敬大樓 3 樓第三會議室	大寮鄉教會字 第 099007 號

伍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審查本會 99 年度收支決算表(如附件 1，p.4)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本會章程第十五條第四款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案由二：審查本會 100 年度工作計畫(如附件 2，p.5)，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依據本會章程第十七條第六款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案由三：審查本會 100 年度收支預算表(如附件 3，p.6)，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依據本會章程第十七條第六款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案由四：審查本會 99 學年度會員優秀子女獎學金名冊，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(一)依據高雄縣教育會(99)高縣教會字第 0990098 號函辦理。

(二)獎學金金額依各鄉鎮市教育會會員人數比例分配，本會 99 年度獲補助貳萬肆仟元，獎學金發放依實施計畫與本會審查原則辦理。

(三)本會第 23 屆第 2 次理監事會議決議之審查準則如下：

1. 各組推薦件數依申請比例分配之。
2. 高中職組分高中、高職平均錄取之。
3. 國中組不分年級依成績高低依序錄取。
4. 國小組由高年級學業平均 90 分以上者依序錄取。

(四)綜合高中一年級列為高中組，二、三年級依學程別分列高中或高職組。

(五)申請件數暨預估推薦數統計表如附件 4(p.7)。

(六)審查表如附件 5(p.8)。

決議：各組推薦件數—大專校院：1 件；高中職：3 件；國中組：6 件；

國小組：24 件，合計 34 件，獎學金金額 24,500 元，  
得獎人名冊如附件。

## **陸、臨時動議：**

**案由：修訂高雄縣大寮鄉教育會會員優秀子女獎勵辦法，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依教育部高級中及職業學校成績考查辦法，德行成績均修正為德行評量，非量化操行成績，建議依辦法修正申請表格內容。

決議：研擬篩選機制與獎勵方式之實際效益後，於第 3 次理監事會議提請討論。

## **柒、主席結論：略**

**捌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 00 分**